

证券代码：600460

证券简称：士兰微

公告编号：临 2005-020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股票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6 股股票对价。
- 2、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 3、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2005 年 10 月 31 日。
- 4、对价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05 年 11 月 2 日。
- 5、2005 年 11 月 2 日公司股票复牌，股票简称由“士兰微”变更为“G 士兰微”。
- 6、2005 年 11 月 2 日当日公司股票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不纳入指数计算。

一、方案通过的情况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二、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

- 1、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6 股股票，非流通股股东共计向流通股股东支付 18,720,000 股股票。
- 2、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 3、对价发放范围：2005 年 10 月 31 日 15：00 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三、股权分置改革具体实施日期

- 1、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2005 年 10 月 31 日；
- 2、2005 年 11 月 2 日公司股票复牌，全天交易。公司股票简称由“士兰微”变更为“G 士兰微”。
- 3、对价股票上市流通日：2005 年 11 月 2 日。
- 4、2005 年 11 月 2 日当日公司股票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不纳入指数计算。

四、对价支付对象

2005 年 10 月 31 日 15:00 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五、股票对价支付实施办法

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票，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每位流通股股东按所获对价股票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即余股的处理方案，按照现行的送股处理方式进行。即：（1）每个帐户持股数乘以所获对价股票比例，尾数保留 8 位小数；（2）将所有帐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一个帐户增加的股数相加得到的股份总数与非流通股股东所支付的股票对价总数完全一致。

六、方案实施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非流通股	1.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30,000,000	-130,000,000	
	2.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20,040,000	-20,040,000	
	非流通股合计	150,040,000	-150,040,000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3,780,325	113,780,325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7,539,675	17,539,67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31,320,000	131,320,000
无限售条件 的流通股份	A 股	52,000,000	18,720,000	70,72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2,000,000	18,720,000	70,720,000
股份总额		202,040,000	0	202,040,000

七、非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的具体情况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东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数量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股份数量（股）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现金金额（元）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杭州欣源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00	64.34%	16,219,675	-	113,780,325	56.31%
2	陈向东	3,486,960	1.73%	435,057	-	3,051,903	1.51%
3	范伟宏	3,386,760	1.68%	422,555	-	2,964,205	1.47%
4	郑少波	3,386,760	1.68%	422,555	-	2,964,205	1.47%
5	江忠永	3,386,760	1.68%	422,555	-	2,964,205	1.47%
6	罗华兵	3,386,760	1.68%	422,555	-	2,964,205	1.47%
7	宋卫权	1,503,000	0.74%	187,524	-	1,315,476	0.65%
8	陈国华	1,503,000	0.74%	187,524	-	1,315,476	0.65%
	合计	150,040,000	74.26%	18,720,000	-	131,320,000	65.00%

八、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流通时间	承诺的限售条件
1	杭州欣源投资有限公司	10,102,000	2006年11月2日	注1
		10,102,000	2007年11月2日	
		93,576,325	2008年11月2日	
2	陈向东	3,051,903	2006年11月2日	注2
3	范伟宏	2,964,205	2006年11月2日	
4	郑少波	2,964,205	2006年11月2日	
5	江忠永	2,964,205	2006年11月2日	
6	罗华兵	2,964,205	2006年11月2日	
7	宋卫权	1,315,476	2006年11月2日	
8	陈国华	1,315,476	2006年11月2日	

注1：杭州欣源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2005年11月2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持有的士兰微非流通股股票价格不低于25元。

注2：陈向东、范伟宏、郑少波、江忠永、罗华兵、宋卫权、陈国华由于为本公司高管，在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后，仍应按照有关规定予以锁定，直至其离职六个月后方可出售。

九、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公司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全部保持不变。

十、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电话：0571-88212980

联系传真：0571-88210763

十一、备查文件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0月27日